

549.5

1

一九四七年七月

今人會叢書

基爾特社會主義

吳獻書譯

公共學社

1923

基爾特與農業的復興

共學社社會叢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是書爲英國潘梯氏原著。黃卓譯。共分十六章。以基爾特社會主義之學說與政策。爲解決社會安寧問題之中心。書中詳列方案。如維持公平價格。堅固金融匯兌。皆爲目前切要之圖。并博引歐洲各國戰前戰後之社會狀況爲譬證。不僅爲英國說法。實全世界關心社會問題者不可不讀之書。

分五角三價定冊一

元(1243)

Guild Socialism

Commercial Press, Limited

All rights reserved

中華民國三年十月初版

回(基爾特社會主義一冊)

(每冊定價大洋陸角伍分)

(外埠酌加運費郵費)

著者 G. D. H. Cole

譯者 吳獻書

發行者 商務印書館

印刷所 上海北河南路北首寶山路商務印書館

總發行所 上海棋盤街中市商務印書館

分售處 商務印書分館

長沙常德衡州成都重慶瀘縣
福州廣州潮州香港梧州雲南
貴陽張家口新嘉坡

※此書有著作權翻印必究※

緒言

此書不敢自命爲基爾特社會主義之一種有獨特之著述，而爲一般或多數基爾特社會主義者所承認。但余所引爲欣幸者，以初無嚴格的基爾特正統論之一物；故此書之大部祇可視爲個人意見之表示。雖然，余以爲凡此書中所討論之問題與現今全國基爾特聯合會（National Guilds League）會議所表決議案之見解，於實際上皆大略相合。此可由參閱該會所出版之報告而知，該會會議之最要表決皆可於此種報告見之。

「余於一限度中望讀者原諒此書之狹小。余覺於一如此之篇幅中而欲予基爾特位置一概括之陳述誠非常之難，所以此書於多方面未能完備。且於討論「過渡」之一章中，其不完備尤甚，而無數重要問題竟絕未論及。讀者欲知討論基爾特之各種論文，可於書目中求之。」

此書苟非經一基爾特研究團體之討論，不能有現有之內容；余亦爲此種團體中之一分子，故此書中所討論之多數問題皆爲當日辯論許久之題旨。余於此申謝該團體中人予余以機會，

在這記彼等之最善之思想。此外余由其他基爾特著作者假借處亦甚多。

著者 一九二〇年九月

基爾特社會主義目次

第一章	自由之要求	一
第二章	民治主義之基礎	一四
第三章	基爾特之社會	二七
第四章	實業界之基爾特制	四三
第五章	消費者	五五
第六章	公民的服務	六八
第七章	自治區之結構	八三
第八章	自治區之行動	一〇一
第九章	農業界之基爾特社會主義	一一八
第十章	進化與革命	一二七

第十一章 過渡之政策·····	一三九
-----------------	-----

第十二章 國際形勢·····	一五四
----------------	-----

附 錄

基爾特之解決法·····	一六三
--------------	-----

管理的蠶食與韋脫來政策·····	一八三
------------------	-----

分配與合作運動·····	一九四
--------------	-----

實在之階級戰爭·····	二一五
--------------	-----

基爾特社會主義

第一章 自由之要求

欲確知今日世界上正在動作之社會力之價值，莫要於先領悟已組織之勞工對於要求「管理實業」一事之擴大與加深。此種要求不僅發現於一國或一格式，凡實業制度已確實成立之國中幾無不有之，且其格式之不同正如民族性質與遺傳之不同。此種要求亦非新起者；遍勞工運動之歷史此要求時常——或有時——發現，彼曾發現於英國三十區內之僑文工會主義中，歐洲大陸之無政府主義者與共產主義者之中，及美國先時之革命者與改造者之中。惟現時此種要求之性質與以前所具之性質概不相同，其不同也非僅以其在今日更普遍而更根深蒂固，乃以其堅決根據於勞働階級組織之積極進行，且以其在今日不復爲純粹的烏託邦，而爲建設的與實行的。

此基爾特社會主義一書乃欲解釋此要求之真性質，而尤以欲此性質之顯現於英語民族

中爲更要，同時欲表明基爾特社會主義之要義是首以理論的與實在的表示明此要求所根據之志願。著者深信我儕苟不設立，或創造，數種社會組織之方式，而使此志願類得有合理之滿意，則終無使我儕現有之實業制度有「改造」之希望，亦無社會全部健康之景象。故此書之途徑與此書之要旨雖皆爲實業的，而其所牽涉之意義與內容則遠超乎實業之範圍，而確牽入民治的代表政府之理論，與建設計劃之關於政治與實業上改造之要義者。

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之理論亦同於其他社會論者，對於人類團結，及人於社會中生活之目的，設一種基本的假定，此實發生於我儕現時所處之歷史的實在狀況。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信其所信，但非視其所信者爲一抽象之理想，其故以彼之基本假定若一經成立，則對於一切社會問題用基爾特解決法自易解決。彼自謂非理想一烏託邦於空中，彼乃指導現時社會中正在活動之一種確定之趨勢，及現時已存在之制度與社會力之最自然的發展。彼不顧人之稱之爲「夢想者」，以彼深信彼之夢想乃確能實行故。

欲明基爾特社會主義之態度，莫善於先知基爾特人(Guildsman)對於社會所取之基本

假定；次觀其如何顯明現時歐美及澳之實業化的社會所遇之境況；然後再觀其深信社會問題之解決重賴何種能力與何種制度之發展。對於此數點苟有正確之了解，則欲解釋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之計劃，不患無門矣。

基爾特人假定主要之社會的價值即人類的價值，且視社會乃無數團體之混合體，此類團體由其分子之意旨而結合，而其目的則為該分子之康寧。彼等更假定政府不當僅得被治者之被動的許可或「默許」；社會之得以康寧全在政府之盡力為民治的與自治的，意即謂人民非僅於欲左右政府之政策時有一種左右政策之「權利」，乃政府當以最大之機緣予各人民，使各人民得實行運用此權利。換言之，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以民治主義為最善，故有民治主義之觀念，是以以為分子方面，不當僅有一被動之國民資格，而亦須有一自動之國民資格也。此外尚有一端，而此一端或為一切假定中之最重要而最具意味者，即彼等以為此民治原理乃不僅用——或專用——於社會動作中之一種特殊範圍，即世所謂為「政治」者；彼當用於社會動作中之任何方面，而尤當充分用於實業與經濟事務，其充分程度當與用於政治者同。

余之以此爲基爾特社會主義之基本假定，並非謂此諸假定乃不可理解（Argument）者。彼等確可爲淺顯之理解所維持；最簡明之一語即惟羣體之能完全自治而自治力能普遍於其縱橫之活動力者，方能希望喚起其分子之最善性質，或予分子以個人的與社會的自我表現之最大機緣，此自我表現乃真自由所不可無者。上述之理解乃所以維持與援助前述之假定，然此等理解實基於同樣之理由，而結果則不過以不同之法述同樣之基本意義耳。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之態度之要素即在深信社會當經如是之組織，俾各分子可有個人的與團體的自我表現之最大機緣，並深信此種自治有推廣至各部之意義。

謂今日之社會組織基於如是之原理，乃無人能承認者。我儕於理論上誠有大部之民治主義；然同時至少有三充足之原因使此理論的民治主義於實用時大半無效。第一，即今日之民治主義論仍大部爲「了解許可」（Consciousness of consent）之一種。彼所賦與一般國民者不過一選擇其治者之特權耳——此種特權於實際上仍屬空虛——並未使其自身治理或予以治理之機緣也。代議政體論在今日已至末運，即於理論上，被代表者已幾全爲代表所代。此即「

國會至尊」一語之重要意義。第二，民主主義僅可想像於狹小之「政治的」意義中，彼僅可用於一特殊之範圍，——即所謂「政治」——而非可以一廣大之意義想像之，如用於人類之一切團結或聯合運動。結果則終致理論的「民主主義者」全不顧非政治範圍中之非民主主義之社會動作之組織與習俗所產之效果，不惟不顧其效果之影響於在該範圍中人之生活，並不顧其效果之能於實際上倒亂傾滅近代政治之理論的民主主義。彼等不顧教育上，能力上，及環境束縛上之巨大不平等等所產生之財產與現狀，此種之巨大不平等等乃有大害於任何一種之真民主主義，無論其在政治或其他範圍中者。第三，代議政體論之傾側不僅在被代表者為代表所代之一端，彼之傾側亦由於政府冒用代表制擴大其活動力之結果。苟政府之意旨比較上不多於大體之社會活動力未經規定，或以他種方法規定之，如中世紀之同業公會，於羣衆中推選一人以代表彼輩在政治上所須施行之一切意旨，或尙可能。（一）惟政府所有之意旨苟逐漸擴大，而社會

（一）一六八九年後英國政府曾為貴族政體之勝任的代表多時，乃事代表貴族政體者。

生活又日就於政治規則之下，則代表制在限制中必成爲虛僞者矣，且因無數不同之宗旨而所選之人與其原選之人不復有何等真正代表之關係矣。

基爾特社會主義者以爲社會分子中苟容其有財產上狀況上及權力上之巨大不平等，而欲望眞民主主義得存在於社會中，是必徒然之事，凡抱眞正社會主義者之見解者亦莫不如是。如實業界中一爲主人而一爲工資奴隸，一則享有財產而發命令，一則僅有不穩固之生計而服從命令，實業界中苟如是則彼眞正選舉之根據於「一人一票」之基礎者，無論若何多，終不能使此雙方於社會及政治方面眞平等，此乃事之最淺顯者。因一富主之經濟權力，或在富主上之更富之財政家權力，乃無處不可僭奪工資奴隸之選舉權。彼由大資本家與大廣告家所維持之報紙，彼費用浩大之選舉機關，及學校中一種對於貧富有別者之制度，——對一方面則予以能力上之訓練，而對彼方則予以服從上之訓練者，——實業中一種力效，此等學校之各派教訓者之制度，——凡此種種與無數其他之勢力皆係聯合，使富人之實在政治權較貧民之政治權大至無量者。我儕苟欲行民主主義，換言之，即我儕苟欲現各個人之發言權爲有效而依其原有之價

值計，則一切題外之推想即可不論，我儕亦不得不由廢除財產上與經濟權力上之巨大不平等而推翻階級區別，蓋階級區別即由此巨大之不平等而來，此乃一自然而又合理之結斷也。

其在今日而因經濟要素所具之過大勢力之故，致使今日之社會機關所表示者專為高級之意見，而此意見仍連延管理其經濟生活，此乃我儕今日所遇之事實也。然同時此階級之權力日受其敵人——勞働階級——之挑戰，亦甚明瞭，彼由其組織而施攻擊於高級，其組織又逐漸能為該階級中一切團體與黨派之代表。現時最要之社會現象即為勞働階級組織之興起，此種組織首見於勞工聯合會，亦見於合作運動（Coöperative Movement）與其他次要之景象。勞働階級之組織已代表一極大之社會權力；然此權力尚未為法所是認。雖然，我儕未嘗不可謂此權力非較彼巨大資本家之託辣斯與結合所有之更大權力為更不合法，而為此類託辣斯與結合之領袖者即英國實業聯合會（The Federation of British Industries），然資本組織之不合法未嘗認為一種問題，其故則以此輩乃執現時社會與經濟之代表權在國家握政治權之一級。勞働者於經濟上及政治上均為被逐之一級無論所發生之問題為何，彼等不得不以彼等之

實業組織爲貫徹彼等意旨之惟一方法。彼等既自覺在實業上之力日增，乃欲使之有更大之功用，而以此試爲一共產政府之利器。「直接運動」之要意即此。

「直接運動」所與之挑戰之經濟組織，自上觀之，爲「資本主義」。自下觀之，則當稱之爲「工資奴隸制」。其所以有此名稱者，以彼輩在此種制度下工作有類於奴隸之狀況，且由工資制度而爲此也。工資制度乃一種制度之能使雇主或公司買工如買生利之原料，應買若干隨需要而定，價值依市價，與買通常貨物無甚區別。工人可依市價之高低而以賤價或昂價得之，或者，如買之而無利，則可絕然不買。工人之工力一經買去，則受一工資，未爲人買，則無工資可得。於後者之事實中資本家之正當舉動，不外乎任其餓死或強其入工場而處於「新貧民法律」(New Poor Law)之恐怖狀態中；然此舉既不合人道，又不經濟，於某種職業中，得工資較優之工人所獲得之細微饘食上更加以國家與雇主之捐輸，而工人不得受工資之強迫削減，爲其失業時之準備。然此類施給終不能影響勞工於資本主義之理論下，亦終不能於實業上有權利之一事實。彼以其所能得之代價盡售其所有之勞働力於資本家，而彼於其所生產者之全部權利已盡爲其

工資之收入所抵消。生產品之在其工資以外與工資以上之全部價值，則他人盡以租金利息與餘利之格式而吸收之矣。

此固爲一極不完備之概論；然爲我儕現所欲求之宗旨計，此亦已足。我儕今日不過欲顯示此制度之破裂，而此破裂乃正爲權力膨漲之勞働組織之攻擊所製成。此類組織之能以獲得效果須先拯出勞工於孤立地位，然後以簡單之團體貿易式代各勞工於出售其勞働力時之個人的競爭交易；此團體之貿易式中，勞工聯合會須爲全體分子規定出售勞働力之至低之條件。該會之權力日增，此類條件便愈嚴而愈多，且日見其能表示勞工於實業之進行方法上有實在之干涉力。

然勞工聯合會雖有其一切之規則，但終爲一實業實在動作外之團體。終不能發命令以指揮工廠當如何進行；泛言之，彼僅有禁止權耳。其結果終不免使彼之舉動大半爲消極的與受限制的，而其行動也亦如國家對於管理實業上所用之法律具同樣之不利。此在外之禁止制度愈擴大，則現有之實業制度愈感困難。雇主每怨謂工人不復能以己意治理其廠事，其怨言亦不爲

過；然在工會方面，則工會僅能阻撓雇主以保護其分子，終不能有代其治理廠事之積極權力。兩方於實際上有時固由相互之取與方法而有順利之進行；然此制度之全部終爲一不可平衡之制度；欲此一端之改正，自基爾特社會主義者觀之，祇有二途：一爲工會之禁止權須取消；一爲其消極之權變爲積極權，復使工會掌中不僅握有一制動機，且須有舵輪之管理權。(二)

此節專述相互敵對之經濟權力，對於現時實業制度所遇之停止，未能有完備之解釋，因尙有操縱權力之意旨在權力之後。此停止之存在非僅因，或專因，彼此權力之均衡，亦因經濟階級與關於實業之心理正在一根本改變中，而此改變大半確爲正在變化中之均權之效果。我儕以上所略述之資本制度或工資制度僅可於各階級自願承受，或被迫承受，該制度下之各狀況時實行之。在工廠制度之初時而尤在「滙文」工會主義及急進運動 (Chartist movement) 時代，勞工對於當時所有之狀況與難堪之條件確有一巨大之反動；惟彼等當時所有之權力與組織

不足以破壞其束縛，於是不得不強受一種彼等所不甘受之制度。經此次反動之失敗後，繼以條件上之輕微而又實在之改良，遂使大部分之勞工，呈甘心忍受之狀況；在十九世紀之後半工廠制度之進行多半由於勞工方面之贊從或許可，但彼等當時僅於此制度下力求改良彼等之地位，未嘗求全部之改革。至該世紀末葉時值近代社會主義者運動及勞工新派別中組織之長成，此類反動態度乃又發現矣；然在一九一四前數年無論其有如何之不靜，此反動直至於大戰發生終尚未能抵一地位足使治理階級恐慌，或予人以資本制度將覆之懾嚇。

戰爭完全改變彼等之狀況，其改變也非由於施入無數之新要素，乃由於竭力促進一切已在進行者之進行。戰事不僅於一國中，乃於無數國中，使此反動運動爲人所注意，且有時竟使發生真革命，而於大多數國中使其至一如是澎漲之地位：縱彼等不立即產出革命，然已使資本制度顯示首尾不能相顧之勢。此一端之發現乃由往事戰事之有組織之勞工自覺其所具之力能受人承認而爲有效力之社會權所致。戰事既不信任資本主義爲一種生產法，又使國家——社會之政治機關——日益顯明其爲一階級專制之工具之形像。俄國之革命無論視爲何等之布